

南華大學103學年度 第二學期

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會議議程

- 一、會議時間：104 年 7 月 8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 二、開會地點：成均館三樓會議室(C334)
- 三、出席人員：如開會通知單
- 四、主 席：林聰明校長

紀錄：何麗秋

五、上次會議（103年7月15日）決議事項：

序號	上次會議提案及決議	執行情形
1	提案一、訂定南華大學疑似違反網路智慧財產權標準作業流程。 決議：修正後通過。	於103/7/21於資訊中心網頁公告。
2	提案二：規劃本校 103 學年度智慧財產權宣導活動。 決議：另以電子郵件方式擬請各相關單位安排活動時程，並回傳至資訊室彙整。	於上次會議後，已完成103學年度智慧財產權宣導活動安排，並於本次會議前已蒐集各單位活動安排，制定本校104學年度推廣智慧財產權行事曆。
3	案由三：今年自評表要求填寫智慧財產權諮詢窗口，提請討論。 決議：依行政程序簽核。	已聘請劉大新律師為本校智慧財產權法律諮詢窗口。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資訊中心

案由：提請討論 103 學年度本校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自評表草案。

說明：依教育部 104 年 5 月 15 日來文(字號：臺教高(一)字第 1040065425 號)，本校須於 104 年 7 月 31 日前，檢送『103 學年度大專校院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自評表』及電子檔光碟函報教育部。報部自評表詳如附件一所示。

決議：依委員建議，修訂內容後，於期限前函送報部。

提案二

提案單位：資訊中心

案由：制定本校 104 學年度上學期推廣智慧財產權活動，提請討論。

說明：104 學年度上學期推動智慧財產權保護工作，經會請各單位提供相關資料彙整如下表所示。

日期	活動名稱	主政單位
104年9月	新進教職員研習辦理智慧財產權宣導課程	人事室
104年9月	新生入學智慧財產權宣導	資訊中心
104年11月	智慧財產權小常識有獎徵答	學務處
104年11月	生活中的法律與道德	學務處

決議：依委員建議增列活動項目。

提案三

提案單位：資訊中心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疑似違反網路智慧財產權標準作業流程，提請討論。

說明：現行南華大學疑似違反網路智慧財產權標準作業流程中對於違反網路智慧財產權初犯者，僅須填寫一張「南華大學保護智慧財產權切結書」但無任何懲罰，只有對於累犯才會進行懲罰。但103年12月9日之教育部「103年大專校院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訪視作業」中，有委員建議對於初犯仍須有所規範，本中心依委員建議修正該 SOP，詳如附件二所示。

決議：修正後通過。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

會議活動照片

